

交通部公路總局嘉義區監理所 106 年第 1 次廉政會報會議紀錄

壹、時間：105 年 6 月 27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30 分

貳、地點：本所 3 樓第 1 會議室

參、主持人：劉所長英標

記錄：羅曉涵

肆、出席人員：詳簽到單

伍、主席致詞：

因為奉派去嘉義縣政府公車處參加「幸福公車」啟航典禮，所以等一下我就跟運管課課長先行離席，參加完通車典禮後再回來繼續開會。不過我這邊有幾點要跟各位報告一下，昨天參加局務會報，有關我們監理機關的潛在危機，由於現在資訊非常發達，公路監理資訊深切攸關民眾權益，針對這一點，先前北部有個監理站的監理人員洩漏個資予外人造成社會事件，希望能夠注意；第二點，政風室辦理公路監理資訊系統查詢紀錄專案清查，初步清查仍然有不當的查詢情事，以後將會視情節輕重，依不當查詢個資懲處原則，像查詢與業務無關的，要申誡，如果查詢的結果予以應用的話，大概就是要記過處分，提供給第三人去使用的話，就要記大過追究行政責任，這是昨天主席提到要各所加強宣導，也透過今天的會議徹底轉達，希望各位主管回去後轉達相關的同仁知道；另外一點就是，總局的資訊室陳主任提到，我們的業務有一些潛在的風暴，如果沒有及時的管制、攔查、告警的話，那恐怕會演變為重大政風廉政案件，本局某個監理所規費窗口以「收據補發再加上作廢」違常作業程序，涉嫌侵吞該公帑，這個非常危險，經過調查以後，發現 900 多張單據裡面約有 700 多張是以此手法侵吞，後來那個同仁自首了，這個案子還在持續進行中，總局也要求我們清查，這個案子稅費課應該視時機來做個報告。這就是在 6 月 13 日完成 M3 稽查機制規費跟違規罰鍰收據作廢帳號權限的數據分析，收據的補發又作廢，這是個稽查重點，希望以後所內由副所長帶隊去轄站做業務考核要注意到，這是屬於內控機制的一環，以後可能會針對次數跟金額來訂定告警

的罰則，以及通報的機制，這些就是以後要注意的一些政風案件。昨天也有頒發公務人員廉潔楷模，公訓所有一位，工程單位也有一位，希本所同仁努力爭取佳績，那就接著議程進行。

陸、上級長官暨外聘委員致詞

總局政風室陳科長偉政：

劉所長、林律師以及在座的各位主管先進同仁大家好，我是總局政風室科長陳偉政，今天很高興能參加貴所的廉政會報，謹代表公路總局政風室感謝貴所在各項業務推動上的努力及辛勞，今天召開廉政會報的目的，期待能透過會報的方式，檢視機關內部的各種廉政風險，剛剛所長也有提到各課室都有一些內部的行政作為，能夠落實內控、內稽，資訊能夠交換，能健全機關機制，協助機關首長穩健的施政，這是我們能實現廉能政治很重要的一個平台，我看到我們的會報資料非常豐富，期待今天在貴所的廉政會報能夠順利圓滿，期待今年貴所不論在廉政或業務執行上都能夠更上一層樓，謝謝。

外聘委員林律師春發：

所長、各位長官，針對剛剛所長的指示，提供一些意見給大家參考，所長剛剛有提到桃園監理站監理員洩漏民眾個資部分，這部分以監理站來講，針對車籍資料方面大概是最重要的，在實務上會碰到的案例大概都是洩漏車籍資料部分，像桃園監理站美女監理員洩漏個資讓她的男友能夠跟監一家健身房員工，導致最後衍生了刑事案件，就美女監理員部分，她除了瀆職罪、洩漏國防以外機密罪之外，她的男友去恐嚇這家健身房，暴力脅迫別人簽本票，還有要求幾百萬這部分會牽涉到強制罪，包括恐嚇取財，美女監理員部分，她不是只有單純的洩漏國防以外機密罪，她針對她的男友還有小弟做的事，在法律上是要負共犯責任，是共同正犯，整個是一連串的，不是說美女監理員只有洩漏資料，只有涉及洩漏國防以外機密罪而已，對其他人所做的恐怕都要概括承受，這是第一點；第二點，提供一個案例給大家參考，像法院的法官在辦理案件，是可以內部查詢民眾財產及所得等資料，財產跟所得資料其實也很容易被挾帶，以法院來講，例如有

一件車禍案件，法院要查原告跟被告有多少財產所得，有些人會利用這個機會挾帶去查一些其他不相關的資料，法院會管制這件原告有幾個，被告有幾個，查這些人是可以的，查詢這些人以外的，就是違規來查的。最近有個醫界案例，有個高等法院的庭長，她的老婆去健身中心運動後來摔倒頭部重傷送到台大醫院，最近最高法院發回更審，要醫院證明醫生是沒有過失的，高院庭長就曾經利用職務去查其他女同事的財產所得資料，會利用這種情況去查個資。另外再舉個例子，像一些偷拍集團去汽車旅館偷拍私密影片，不法集團可能有拍到他的車牌號碼，不曉得這個車主住哪裡，所以這些不法集團很可能是透過警界或是監理單位，去查這個車主住哪裡，可能恐嚇，寄光碟，或是不給錢就把影片上網賣掉等等，所以車籍資料看起來可能很小，但如果去充分運用，可能會變成歹徒犯罪的利器，所以要非常小心，不是只有洩漏出去，有時候被放大到甚至擄人勒索、綁票都有可能，實務上大概這幾個部分是比較常遇到的，謝謝。

主席：因為時間關係，以下由林副所長代為主持。

柒、歷次會議主席裁（指）示及決議事項辦理情形：略（詳會議資料）

一、項次 10502-1：請加強抽查代檢廠，排定交叉查核輪動表，以現場及錄影資料方式查核。

林副所長振勇裁（指）示：本案解除列管。

二、項次 10502-2：請各所站一週內檢查考驗場錄影鏡頭清晰度及使用年限，再評估調節鏡頭角度或更換新品。

林副所長振勇裁（指）示：待麻豆站施工完畢驗收後，本案就解除列管。

三、項次 10502-3：機車考照啟動未查看後照鏡、未擺頭、未打方向燈，建議扣 32 分，必要時請孫副座親自參加並提報到駕管工作圈。

林副所長振勇裁（指）示：本案解除列管。

捌、秘書單位工作報告：

一、上級機關重要政風工作指示事項（略，詳會議資料）

林副所長振勇裁（指）示：均洽悉。

二、本所政風工作執行情形（略，詳會議資料）

林副所長振勇裁（指）示：第(一)至(四)項，均洽悉。

(五)辦理專案清查情形：（略，詳會議資料）

林律師春發補充說明：

有關於不當查詢車籍資料部分，原則上涉及單位行政處分，如果查詢的車籍資料有洩漏出去，交予不特定人如討債集團、勒贖集團或是親友做不當使用，就會牽涉到剛所提到的瀆職罪中的洩漏國防以外機密罪，萬一又牽涉到暴力犯罪，恐嚇取財、擄人勒贖，都會有牽涉共犯的問題，單位如果有查處到不當查詢車籍資料的狀況，恐怕在調查的部分要再追查他為什麼要查這個東西。例如查林志玲的車籍資料，就要調查為什麼要查他的車籍資料，是自己要知道的，還是要把查到的車籍資料交給誰，有沒有交給別人。一般會出問題的，都是這個資料已經交給其他人，其他人又拿去利用，比如說去跟蹤林志玲，林志玲覺得他的住家都被完全掌握，懷疑可能有監理單位提供，再反向追蹤回來，可能是監理單位車籍資料被不當查詢才爆發出來。所以這個部分，有不當查詢車籍資料情形，針對這些被不當查詢的車籍資料，要去追問他查這些到底要做什麼用途，到底有沒有交付出去，須進一步追蹤。

林副所長振勇裁（指）示：洽悉。

(六)辦理專案稽核情形：（略，詳會議資料）

1、106年昇降設備(電梯)維護保養勞務契約專案稽核：

秘書室蔡主任嘉春補充說明：

未來的契約內容會將保險含括進去。

2、106年營業大客車檢驗業務專案稽核：

麻豆站方站長玉山補充說明：

有關顏色變更的案例，誠如政風室所述，車子來辦理有填變更表，檢驗員蓋章後，民眾並未拿變更表去窗口辦

理變更登記，因此在 M3 系統內還是原來的顏色，衍生他下次來檢驗顏色還是不符，又再填一張表，又未去辦理變更登記，我們會再去研議變更登記後，是不是要強制民眾去做變更。

林副所長振勇裁（指）示：

請業務單位重新檢討作業流程，以便提供車管單位參考，餘洽悉。

三、近期發生之政風案例（略，詳會議資料）

林副所長振勇裁（指）示：請各單位參照並引以為戒。

四、下次會議「廉政推動執行情形」專題報告提報單位

林副所長振勇裁（指）示：

下次會議「專題報告」提報單位為資訊室，「提案討論」提報單位為新營站、駕管課及政風室。

玖、專題報告：

秘書室提報「106 年專案計畫預算經費管控精進作為專題報告」。（略，詳會議資料）

秘書室蔡主任嘉春補充說明：

把這個案例提出來是想提醒各位同仁在公務處理上不能便宜行事，這個案子是專案計畫內容的變更，不是僅止於用電話傳真即可便宜行事，後續還是需要做正式公文向總局回報跟確認。

林副所長振勇裁（指）示：

以後如果緊急用電話傳真傳遞，當天須再補行公文，餘洽悉。

主席裁（指）示：

1. 這個案子牽涉到鑑定會，是不是以後可以邀鑑定會的秘書來說明一下。
2. 是不是繼續去追蹤電話傳真接收對象，接收傳真資料以後，有沒有要求補正，或是有沒有簽陳上級，而不是直接追究責任。

拾、提案討論：

提案一（自用車裁罰科提案）

案由：本所 106 年度沒入車輛委託廠商銷燬作業案契約，其契約內容予以列入重量計算方式後更加完整，並注意廠商信用

資訊及契約之履行規定。

說明：略（詳會議資料）

政風室蔡主任宏裕補充說明：

廠商被停權非執行本契約之原因，惟與本所係履約中關係，依政府採購法之規定，應無對該廠商中止契約之權利。以往的作法恐有錯誤，目前亦無廠商向本所異議，本室亦與秘書室討論過，往後非因執行本契約之原因被停權者，不得據之中止或解除契約。

決議：本案既已解決，照案通過。

提案二（麻豆監理站提案）

案由：大型車考驗時取消監考人員，提請審議。

說明：略（詳會議資料）

駕管課黃主任松齡補充說明：

小型車監考人員取消係因有攝影機關係，所以得免除監考人員由主考人員執行，目前監理單位人力確實不足，是不是由我們向總局報告，裝置大型車攝影器材，以攝影設備取代監考人員。

決議：陳報總局並提報駕管工作圈討論。

提案三（政風室提案）

案由：有關國民旅遊卡防弊措施，提請審議。

說明：略（詳會議資料）

人事室張主任明斌補充說明：

人事單位在國旅卡檢核系統，給當事人核章部分目前就有警示用語，但字體稍小。因差勤系統係由總局資訊室建置，會中討論通過後，報請總局資訊室建議增加建立。

決議：照案通過，另人事室對於同仁差勤須加強詳細查核。

拾壹、臨時動議：

無。

拾貳、上級指導：

總局政風室陳科長偉政：

所長、副所長、林律師在座各位同仁大家好，非常高興參加今天會議，我受益良多，我覺得今天的討論非常深入，尤其林副座提了很多法律原理原則。我這邊有幾點意見給大家參考，首先還是要做個精神喊話，來之前我查過廉政署近3年的廉政民意調查報告，監理人員在全國的公務人員體系是排名第2受民眾信賴、廉潔的單位，這是我們引以自豪的部分，透過廉政會報，我們去檢討當中有何疏失，我們要防止這些疏失持續發生，包括一直提到不當查詢部分，一點一滴雖然很小，但卻很容易因媒體大肆報導而破壞民眾對我們的信任感，這是我們需要防範的；公務機密部分，除了不當查詢以外，主持採購保密，包括採購法第34條第3項，底價在決標前屬於應秘密事項，但近幾年發現主持人不小心把底價看錯，在會場就直接宣布底價，涉及刑法洩漏國防以外秘密罪，因洩密罪處罰故意及過失，較為嚴厲，這部分要請大家注意，也請政風室做一些防範措施於監辦時機提醒主持人；另外提案提到國旅卡強制休假補助費核銷風險，96年以後已經大幅減少，自93年基隆發生金飾核銷案例，但後來一直不斷改進、限制核銷類別，但剛剛政風室也有提到，陸客人數減少，導致旅行業、旅宿業很有機會勾串同仁做一些犯罪行為，希望各位主管同仁能幫忙做些提醒。最後，公務員的5大核心價值，廉政、忠誠、專業、效率及關懷，廉政是根本，請各位主管要以身作則，專業、效率及忠誠更是平常就在執行，關懷的部分，請主管要對同仁做些人性的關懷，對於同仁的工作壓力、生活壓力多加注意，也能相對減低其工作上疏失的產生。謝謝大家對廉政工作支持，以後請大家多多指教。

外聘委員林律師春發：

車籍資料重要性不亞於戶籍資料，車籍資料的重要性是關於隱私及安全性，如果監理單位車籍資料外洩，將會導致車主的行蹤、人身安全會產生很大的影響，請公務同仁務必小心謹慎管理維護，謝謝。

拾參、主席結論：(略)

拾肆、散會：12時20分。